

证券代码：835463

证券简称：迈思汇智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北京迈思汇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符合相关公司的规定。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6 日 9 时 0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463	迈思汇智	2023年5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融鹏律师事务所熊希哲、高鹏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迈思汇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为了更好地履行公司董事会的工作职责，推动 2022 年工作各方面的工作，董事会制作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报告在 2022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发展战略、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主要工作等几个方面进行全面的总结。

（二）审议《关于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了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有关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具体内容，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予以披露。

（四）审议《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对 2022 年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量及重要财务指标进行说明分析

（五）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提出 2023 年公司财务工作内容及指标预算。

（六）审议《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鉴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合作顺利，拟聘任其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七）审议《关于 2022 年度不分配利润》议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审议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于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公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王敬瀚。

（十）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说明》议案

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于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说明》的公告

(十一) 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2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说明》议案

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于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2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说明》的公告

(十二)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于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东卡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26 日 8:00-9: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迈思汇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陈女士

18509910529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或授权代理人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迈思汇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迈思汇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迈思汇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